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下分局

历下环建审（报告表）（2020）30号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历下分局 关于济南大江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洗浴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济南大江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济南大江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洗浴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位于历下区文化东路55号（租赁现有8层建筑的1~4层部分区域），占地面积500 m²，建筑面积1800 m²，主要建设淋浴区、汤浴区、汗蒸区、更衣室、休息区等，其中1层为淋浴区、汤浴区、汗蒸区、更衣室，2层为餐饮区和景观区，3层为客房和休息区，4层为休息区，配套建设2台1t/h的燃气热水锅炉（型号YHZRQ-60NWW，一用一备）和2台0.15t/h的蒸汽发生器（型号LSS0.15-0.7-Y(Q)），热水锅炉位于一层的锅炉房内，为洗浴中心提供洗浴热水；蒸汽发生器位于二层裙楼楼顶，为洗浴中心的汗蒸房提供热能。本项目总投资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0万元，劳动定员50人，年工作365天，每天运行16小时，二班制，预计2021年2月投产。我局于2020年11月17日受理该项目并在济南市生态环境局网站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

未收到公众反对意见。根据现场查看及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在环保措施落实报告表及我局审批意见的前提下，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准予该项目办理环保审批手续。

二、该项目在建设中须做到以下几点：

1、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天然气燃烧产生的废气和厨房油烟。

燃气锅炉和蒸汽发生器均配备低氮燃烧器，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应全部收集并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4-2018）表2中重点控制区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及《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加快推进全市锅炉深度治理有关工作的补充通知》的要求。燃气锅炉废气通过1根8m高的排气筒集中排放，蒸汽发生器废气通过一根高于二层裙楼楼顶3m的排气筒集中排放（高于地面10m）。

厨房油烟须经油烟净化器处理，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应符合《山东省饮食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表4中型饮食业单位的要求，通过1根高于二层裙楼楼顶2m的排气筒排放（高于地面9m）。

2、营运期的废水主要为蒸汽发生器排水、软化水制备浓水、洗浴废水、厨房废水和生活污水等。

蒸汽发生器排水、软化水制备浓水、洗浴废水经过滤砂缸处理并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等级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厨房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混合，通过化粪池预处理并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等级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3、本项目采暖、制冷使用中央空调。各类声源应选用低噪声设备

并合理布局，同时采取消音、隔声、减震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1类标准的要求。

4、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和餐厨垃圾。包括餐饮废水隔油设施和油烟净化处理装置产生的废油脂在内的餐厨垃圾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委托城市管理部门统一收集处置。

5、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选用低噪音的施工机械，施工期噪声要达到《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2011）规定的标准。按照《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济南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规定》的要求，严格控制施工期扬尘和废气污染。

三、本项目污染物SO₂、NO_x、颗粒物的总量指标分别为0.071t/a、0.242t/a、0.036t/a。

四、你单位须认真执行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规定。项目实际排放污染物之前，须依法申领、变更排污许可证或进行排污登记。项目建成后，要按规定在投产前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要按照环保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要求，公开项目建设前、施工过程中和建成后等环评信息。

六、请济南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历下大队加强对该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

2020年11月26日

